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有關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建議。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採用的界定詞彙概與活力世界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八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備相同涵義。



**Inworld Group Limited**  
**活力世界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創業板上市

以配售及公開發售方式  
進行發售新股及提呈發售

發售股份的數目	: 96,000,000 股新股及 48,000,000 股待售股份
配售股份數目	: 129,600,000 股發售股份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14,400,000 股發售股份
發售價	: 每股發售股份 0.32 港元
面值	: 每股 0.01 港元
股份代號	: 8100

保薦人兼經辦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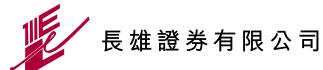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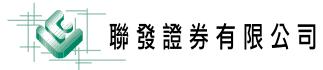
新鴻基國際有限公司

# 財務顧問



國際融資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牽頭經辦人



副牽頭經辦人

廖創興銀行有限公司

國際融資股份有限公司

包銷商

新鴻基國際有限公司

博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威敏證券有限公司

英皇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寶威證券有限公司

王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立信證券有限公司

晉安証券有限公司

華誠證券有限公司

台証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平和証券有限公司

網上證券有限公司

第一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金源證券有限公司

金鼎綜合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長雄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 概要

- 發售價已由本公司（代表本身及賣方）及新鴻基（代表包銷商）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五）釐定，每股發售股份作價0.32港元。
- 於公開發售認購申請截止登記時間（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公開發售一共接獲338份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的有效申請，合共涉及731,864,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初步提呈以供認購及發售的公開發售股份總數（即14,4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約50.8倍。
- 根據配售初步可供香港專業、機構及個別投資者認購及發售的129,600,000股配售股份獲得約10.3倍認購，並已有條件地予以悉數分配。配售及公開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並無重新分配。

- 凡以**白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少於1,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或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而並無於申請表格上註明擬親自領取股票的申請人，其公開發售股份股票將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以平郵郵遞方式寄發，惟郵誤風險概由彼等承擔。
- 凡以**白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如在申請表格上註明擬親自領取股票，則可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分處登捷時有限公司領取分配予該申請人的公開發售股份的股票，地址為香港中環夏慤道10號和記大廈4樓。於上述時間內未獲領取的任何股票，將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下午一時正後盡快以平郵郵遞方式寄發予獲接納的申請人，惟郵誤風險概由彼等承擔。
- 凡以**黃色**申請表格提交申請的申請人，其獲分配公開發售股份的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發行，預期將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內，以記存於申請人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如申請人於有關申請表格所指示者)。
- 凡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少於1,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或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而並無於申請表格上註明擬親自領取退款支票的申請人，其退款支票將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以平郵郵遞方式寄發予上述有關人士，惟郵誤風險概由彼等承擔。
- 凡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如在申請表格上註明擬親自領取退款支票，可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分處登捷時有限公司領取退款支票，地址為香港中環夏慤道10號和記大廈4樓。於上述時間內未獲領取的任何退款支票，將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下午一時正後盡快以平郵郵遞方式寄發予有關申請人，惟郵誤風險概由彼等承擔。
- 新鴻基及長雄證券已向本公司確認，於二零零二年一月十七日下午五時正屆滿前，彼等將不會代表配售包銷商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
- 股份將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起，開始於創業板買賣。

## 發售價

發售價已由本公司(代表本身及賣方)及新鴻基(代表包銷商)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五)釐定，每股發售股份作價0.32港元(不包括經紀佣金1%、由證監會徵收的交易徵費0.007%及聯交所交易費0.005%)。

## 申請結果

董事欣然宣佈，於公開發售認購申請截止登記時間(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公開發售一共接獲338份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的有效申請，合共涉及731,864,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初步提呈以供認購及發售的公開發售股份總數約50.8倍。

所有重複申請或未有根據**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的申請一概不獲受理。

根據配售初步可供香港專業、機構及個別投資者認購及發售的配售股份129,600,000股獲得約10.3倍認購，並已有條件地予以悉數分配。配售及公開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並無重新分配。

就配售而言，本公司已向配售包銷商授予超額配股權，可由新鴻基及長雄證券共同(代表配售包銷商)於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八日)起計30日內行使。新鴻基及長雄證券已向本公司確認，於二零零二年一月十七日下午五時正屆滿前，彼等將不會代表配售包銷商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

## 配售的股份分配

以下載列129,600,000股配售股份的集中情況：—

	緊隨股份 發售完成後	所持配售 股份總數	佔配售股份 概約百分比	的股權 概約百分比
--	---------------	--------------	----------------	--------------

首名承配人	25,920,000	20.00%	4.5%
首五名承配人	58,816,000	45.38%	10.2%
首十名承配人	79,600,000	61.42%	13.8%
首二十五名承配人	114,256,000	88.16%	19.8%

129,600,000股配售股份已按下列方式有條件地分配予合共93名承配人：—

配售股份數目	承配人數目
8,000至40,000股	9
40,001至80,000股	13
80,001至200,000股	27
200,001至400,000股	7
400,001至600,000股	7
600,001至1,000,000股	6
1,000,001至2,000,000股	7
2,000,001至6,000,000股	13
6,000,001股或以上	4
總數	93

投資者務請注意，股東的分配集中或會影響股份在第二市場的流通性。因此，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股份時務請格外審慎行事。

就本公司所知，除(i)長雄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其中一名公開發售包銷商)已獲分配480,000股配售股份(佔配售股份總數約0.37%及本公司於緊隨股份發售完成後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約0.083%)，(ii)國際融資股份有限公司(其中一名配售包銷商及本公司財務顧問)已獲分配1,000,000股配售股份(佔配售股份總數約0.77%及本公司於緊隨股份發售完成後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約0.17%)，(iii)股份發售其中一名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其中一名配售包銷商長雄證券有限公司，以及其中一名配售分包銷商王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分別配售1,600,000股配售股份及3,200,000股配售股份予國際融資控股有限公司(彼等為本公司有關股份發售的財務顧問及其中一名配售包銷商，國際融資股份有限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的一名上市時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分別相等於全部配售股份約1.23%及2.47%，以及分別相等於股份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0.28%及0.56%；及(iv)配售的其中一名分包銷商南華證券投資有限公司配售9,896,000股配售股份予本集團一名客戶Cyber World Technology Limited，分別相等於全部配售股份約7.6%及於股份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72%外，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或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0.12(4)條所指的各方或上述任何人士的任何代理人概無獲配售任何配售股份。長雄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為大凌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大凌集團有限公司為City Lion Worldwide Limited(上市時管理層股東)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的最

終實益擁有人，由於長雄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已獲配發480,000股配售股份，該批股份構成緊隨股份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0.083%。大凌集團有限公司將佔緊隨股份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合共約32.55%。

## 分配公開發售股份的基準

合共14,4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已有條件分配予338名申請人。待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一節「股份發售的條件」所載的條件得以達成後，公眾人士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的有效申請已按下列基準有條件分配：—

所申請的公開 發售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 數目	按照所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總數計算根據公開 發售將予分配的公開發售 股份概約百分比
	分配／抽籤基準	
8,000	131	100.00
16,000	17	50.00
24,000	22	33.33
32,000	10	25.00
40,000	10	20.00
48,000	6	19.44
	6名申請人中1名額外獲得 8,000股公開發售股份	
56,000	5	17.14
	5名申請人中1名額外獲得 8,000股公開發售股份	
64,000	5	15.00
	5名申請人中1名額外獲得 8,000股公開發售股份	
72,000	4	13.89
	4名申請人中1名額外獲得 8,000股公開發售股份	
80,000	21	12.86
	21名申請人中6名額外獲得 8,000股公開發售股份	

按照所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總數計算根據公開  
發售將予分配的公開發售  
股份概約百分比

所申請的公開 發售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 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160,000	12	8,000股公開發售股份， 12名申請人中10名額外獲得 8,000股公開發售股份	9.17
240,000	5	16,000股公開發售股份	6.67
320,000	3	16,000股公開發售股份	5.00
400,000	2	16,000股公開發售股份， 2名申請人中1名額外獲得 8,000股公開發售股份	5.00
480,000	2	16,000股公開發售股份， 2名申請人中1名額外獲得 8,000股公開發售股份	4.17
560,000	1	24,000股公開發售股份	4.29
640,000	1	24,000股公開發售股份	3.75
800,000	3	24,000股公開發售股份， 3名申請人中1名額外獲得 8,000股公開發售股份	3.33
1,200,000	7	24,000股公開發售股份， 7名申請人中5名額外獲得 8,000股公開發售股份	2.48
2,000,000	1	4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	2.00
2,400,000	1	48,000股公開發售股份	2.00
2,800,000	2	56,000股公開發售股份	2.00
3,200,000	1	64,000股公開發售股份	2.00
4,000,000	1	8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	2.00
5,000,000	1	96,000股公開發售股份	1.92
7,000,000	14	128,000股公開發售股份	1.83
8,000,000	10	144,000股公開發售股份	1.80
9,000,000	10	152,000股公開發售股份	1.69
10,000,000	1	168,000股公開發售股份	1.68

按照所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總數計算根據公開  
發售將予分配的公開發售  
股份概約百分比

所申請的公開  
發售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  
                        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14,000,000	23	216,000股公開發售股份， 23名申請人中10名額外獲得 8,000股公開發售股份	1.57
14,400,000	6	224,000股公開發售股份	1.56

就本公司所知，公開發售包銷商第一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已就其本身的賬戶申請2,8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及將獲分配56,000股公開發售股份。

### 以白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結果

下列為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獲接納的申請人的身分證明文件號碼（如有提供）及有條件地分配予彼等的相關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身分證明 文件號碼	獲分配的公開 發售股份數目	身分證明 文件號碼	獲分配的公開 發售股份數目
A140699(2)	8,000	D111754(9)	8,000
A228879(9)	8,000	D112572(A)	8,000
A297033(6)	8,000	D123264(A)	8,000
A353457(2)	8,000	D167741(2)	8,000
A359640(3)	8,000	D243847(0)	8,000
A688794(8)	8,000	D261827(4)	8,000
A749071(5)	8,000	D268312(2)	8,000
A903729(5)	8,000	D273201(8)	8,000
A948363(5)	8,000	D323774(6)	8,000
A970186(1)	8,000	D336972(3)	8,000
B352866(4)	8,000	D344116(5)	8,000
B723327(8)	8,000	D390990(6)	8,000
B894055(5)	8,000	D413420(7)	8,000
C352666(4)	8,000	D515557(7)	8,000
C384250(7)	16,000	D566827(2)	8,000
C389369(1)	8,000	D707120(6)	8,000
C455853(5)	32,000	D752019(1)	8,000
C579517(4)	8,000	D844105(8)	8,000
C604249(8)	8,000	E037172(A)	8,000
C613145(8)	8,000	E195555(5)	24,000
C620160(A)	8,000	E259778(4)	8,000
C657386(8)	8,000	E304776(1)	8,000
D016740(2)	8,000	E414465(5)	8,000
D051168(5)	8,000	E529831(1)	8,000

身分證明 文件號碼	獲分配的公開 發售股份數目	身分證明 文件號碼	獲分配的公開 發售股份數目
E540034(5)	8,000	G702492(3)	8,000
E608659(8)	8,000	G709218(A)	8,000
E613107(0)	16,000	G711310(1)	8,000
E640268(6)	8,000	G812808(0)	8,000
E713992(A)	16,000	H317006(5)	8,000
E834340(7)	8,000	H359022(6)	16,000
E838574(6)	8,000	H363529(7)	8,000
E973974(6)	8,000	H404998(7)	8,000
E994737(3)	8,000	H434039(8)	8,000
G087123(A)	8,000	H458737(7)	8,000
G139315(3)	16,000	K022894(A)	8,000
G171957(1)	8,000	K083918(3)	8,000
G183850(3)	8,000	K110370(9)	8,000
G201953(0)	8,000	K120301(0)	8,000
G212217(A)	8,000	K125850(8)	8,000
G225543(9)	8,000	K154003(3)	8,000
G300219(4)	8,000	K172933(0)	8,000
G367707(8)	8,000	K176046(7)	8,000
G396069(1)	8,000	K184068(1)	8,000
G415241(6)	8,000	K191479(0)	8,000
G463285(A)	8,000	K196867(A)	8,000
G475988(4)	8,000	K223040(2)	16,000
G477658(4)	16,000	K260590(2)	8,000
G543523(3)	8,000	K261347(6)	8,000
G556387(8)	8,000	K340346(7)	16,000
G631349(2)	8,000	K350707(6)	8,000
G636438(0)	8,000	K362770(5)	16,000
G678405(3)	16,000	K381667(2)	8,000
G683632(0)	8,000	K399360(4)	8,000
G687313(7)	8,000	K422620(8)	8,000
G700568(6)	8,000	K464500(6)	8,000

身分證明 文件號碼	獲分配的公開 發售股份數目	身分證明 文件號碼	獲分配的公開 發售股份數目
K479655(1)	8,000	K896756(3)	8,000
K488715(8)	8,000	K916442(1)	8,000
K525289(A)	8,000	P062050(9)	8,000
K546601(6)	8,000	P280125(A)	8,000
K559608(4)	8,000	P482847(0)	8,000
K569521(A)	8,000	P676103(1)	8,000
K585981(6)	8,000	V015589(6)	16,000
K591185(0)	8,000	V028722(9)	8,000
K624893(4)	8,000	V028723(7)	8,000
K715281(7)	8,000	V046605(0)	8,000
K719168(5)	8,000	Z013126(2)	8,000
K720553(8)	8,000	Z019129(A)	8,000
K727373(8)	8,000	Z073149(9)	8,000
K749017(8)	8,000	Z076165(7)	8,000
K757205(0)	8,000	Z179821(A)	8,000
K772684(8)	8,000	Z460984(1)	8,000
K818747(9)	8,000	Z485031(A)	8,000
K840141(1)	8,000	Z542872(7)	8,000
K873523(9)	8,000	Z548844(4)	8,000
		19521449	8,000

合共1,328,000股公開發售股份已有條件分配予150名以**白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申請人。

### 以**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結果

合共8,000股公開發售股份已有條件分配予1名以**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身分證明  
文件號碼

獲分配的公開  
發售股份數目

D572408(3) 8,000

合共13,064,000股公開發售股份已有條件分配予187名以**黃色**申請表格透過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戶口持有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

### 寄發／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

凡以**白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少於1,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或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而並無於申請表格上註明擬親自領取股票(如適用)及退款支票的申請人，其股票(如適用)及退款支票預期將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以平郵郵遞方式寄發，惟郵誤風險概由彼等承擔。此外，凡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少於1,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或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而並無於申請表格上註明擬親自領取退款支票的申請人，其退款支票預期將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以平郵郵遞方式寄發予有關人士，惟郵誤風險概由彼等承擔。

凡以**白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如在申請表格上註明擬親自領取股票(如適用)及退款支票，可前往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分處登捷時有限公司領取股票(如適用)及退款支票，地址為香港中環夏慤道10號和記大廈4樓。凡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如在申請表格上註明擬親自領取退款支票，亦可前往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分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見上文)領取退款支票。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的時間及日期為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選擇親自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的個別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領，而選擇親自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的公司申請人，則其授權代表必須帶備由公司簽發並印有公司印鑑的授權書。個別申請人及授權代表(倘適用)在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時，均須出示登捷時有限公司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及／或授權書。於上述時間及日期內未獲領取的任何股票及退款支票，一律將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下午一時正後盡快以平郵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表格上所示的地址，惟郵誤風險概由有關申請人自行承擔。

## **將股票寄存於中央結算系統**

凡以**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全部或部份獲接納，並且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義獲分配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其所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將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或如屬未能預料的情況，則於香港結算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便記存於申請人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彼等所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如申請人於有關申請表所指示者)。倘申請人透過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提交申請，則可向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申請人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申請應查閱本文所刊載的結果及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下午五時正前向香港結算申報任何差誤。彼等亦可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當時生效的香港結算「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的程序)查詢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香港結算亦會向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交申請的申請人寄發活動結單，列明記存於申請人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必須將公眾人士的持股量維持在不時已發行股本不少於25.0%的水平。緊隨股份發售完成後(不計及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有條件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予以發行的任何股份)，長雄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認購的480,000股配售股份(相等於緊隨股份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0.083%)並不視為由公眾人士持有，而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為其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26.75%。

## **開始於創業板買賣**

預期股份將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起開始於創業板買賣。

承董事會命

活力世界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王展望

香港，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本公佈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載述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無誤導成份；本公佈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產生誤導；而本公佈所表達的所有意見均經過周詳審慎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且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作為依據。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刊登。

\* 僅供識別